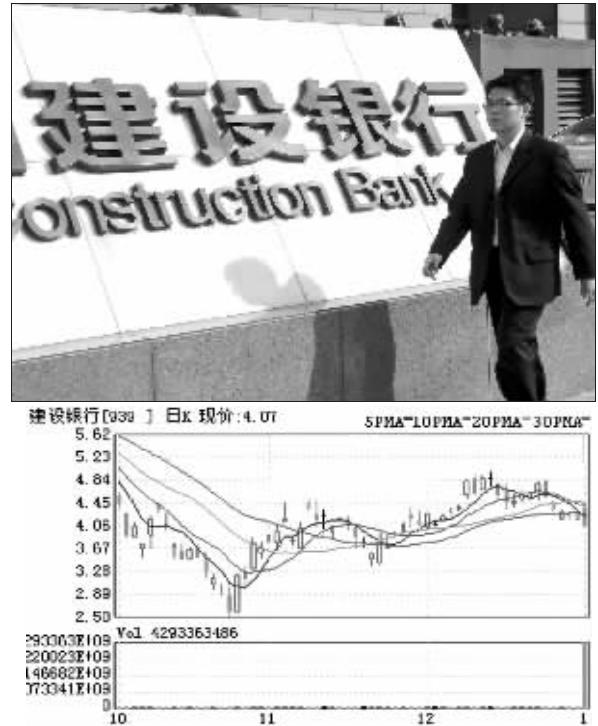


瑞士银行抛售中国银行股份的消息刚刚落定,昨天上午 10 点,美国银行宣布以股份配售方式售出 56 亿股建行 H 股股份,每股固定价格 3.92 港元,出售价值逾 28 亿美元。美银此次出售价格居然比建行 H 股昨天的收盘价 4.45 港元还低 12%,引发市场恐慌情绪。投资者顾虑中资银行股将陆续遭其他外资机构投资者套现救火,在港上市相关个股遭遇大笔杀跌,建行跌 8.76%,中信银行和工行均泻逾 7%,招行跌 6.11%,国企指数大跌近 400 点至 8244 点,其中建行占到全日成交额的六成。

本报综合报道

中资银行遭外资大规模抛售

美国银行 售出56亿股建行H股



昨天,美国银行宣布以股份配售方式售出 56 亿股建行 H 股股份,每股固定价格 3.92 港元,出售价值逾 28 亿美元。这一出售行为导致美银对建行持股比例从 19.1% 降至 16.6%。此次出售价格比建行 H 股周二收盘价 4.45 港元低 12%。

美林和瑞银负责此次配股;购买上述股份的投资者将受到 120 天禁售期的约束,但买家可以通过做空该股以锁定利润,从而对股价造成压力。

此次出售距离美银放弃前次出售计划不足一月。美银发言人斯科特·斯韦斯利拒绝对此事发表评论。美国投资公司 Sterne Agee & Leach 驻纽约的分析师锡恩·瑞恩(Sean Ryan)评价说:“美国银行此举是非常明智的。”

美银去年 6 月曾宣布以 2.42 港元 / 股价格从汇金公司买入 60 亿股建行 H 股,此次出售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美银获利逾 10 亿美元。

[链接] 美银增持建行历史

建行上市前,美国银行以 30 亿美元的价格购买了建行的部分股份。2008 年 6 月,美银宣布又再次投资 19 亿美元。

背景·后续

外资股东抛售意愿强烈

(Magnitico Holdings Limited) 所持的 20 亿股中国银行 H 股也将于 8 日开始配售,售价为每股 1.98 港元 - 2.03 港元。

另据星岛环球网报道称,苏格兰皇家银行的新任行政总裁 Stephen Hester 正评估是否减持有关股份,预计可套现至少 20 亿英镑。苏格兰皇家银行当年入股中行时,购入 209 亿股中行股份,持股比例 8.25%。

据统计,按照本周一收盘价计算,截止到今年底,仅工行、建行、中行、交行四家银行的战略投资者所持解禁股总额就高达 3660 亿港元。

瑞银和美银的举动给其他外资股东起到明显的示范作用。

快报记者从美林证券相关人士处获悉,李嘉诚基金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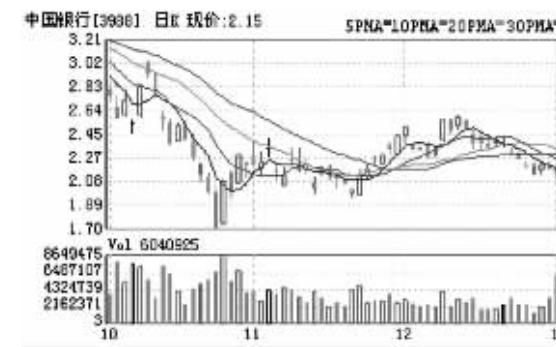
■ 相关事件

瑞士银行 解禁首日清空中行 H 股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银行战略投资者限售期解禁第一天,瑞士银行在其网站宣布,将其所持中行 33.78 亿股 H 股悉数抛售。这批股份占中行总股本的 1.33%,占中行 H 股总股本的 4.44%,出售价格较中行当天收盘价 2.12 港元有 12% 的折让幅度,出售对象为 15 家机构投资者,瑞银同时表示,将继续与中行保持业务往来。

2005 年,中行进行规模为 110 亿美元的首次公开募股之前,分别与苏格兰皇家银行、淡马锡、瑞士银行、亚洲开发银行 4 家机构签订战略投资与合作协议,4 家战略投资者共投资 51.37 亿美元,持有中行 16.85% 股权。其中瑞银以 4.916 亿美元收购了此次出售的股份。据此计算,瑞银在此交易中约获利 3 亿美元,回报率超 60%。

瑞银抛售中行解禁股并未对中行股价造成冲击。中行 H 股本周一收于每股 2.21 港元,较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上涨 4%。光大证券银行业分析师金麟表示,“此次瑞银抛售解禁股是向机构

投资者配售,不是在二级市场上卖的,对于股价没有直接压力。”

■ 中方回应

减持是股东正常市场行为

中行新闻发言人王兆文表示,瑞银的举动不会影响中行与其业务联系,不会影响中行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也不会影响双方的合作关系。

据了解,目前中行和瑞银基本没有战略合作项目。2005 年瑞银进入中行时,意在与中行在投资银行业务等方面展开合作,中行也希望能够学习瑞银在财富管理和私人银行业务方面的经验。但是由于监管当局并不允许成立合资私人银行,瑞银无法参股 2007 年底开业的中银国际私人银行业务,只能在人员招聘培训、IT 系统建

设、产品挑选、风险控制等领域合作。但瑞银在中国市场也绝非一无所得。伴随着其入股中行,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瑞银证券已相继在中国扎根。

建设银行董秘陈彩虹在接受快报记者采访时说,美国银行在此次出售交易前已知会建行。并表示,美国银行出于自身财务状况等因素考虑,减持部分建行股份,属正常的市场行为。美国银行此次减持的股份,主要转让给长期机构投资者,投资者对购买并持有建行股票反应热烈。

陈彩虹还称,美国银行

此次减持,对建行来说只是换了股东而已。但对美国银行是否会进一步减持的问题,陈彩虹予以了回避。

美国银行减持建行股份后,市场对于双方下一步的合作充满猜测。建行相关人士昨日强调,建行与美国银行的战略合作在过去三年多时间里已经取得了丰硕成果,双方一致确认美国银行减持部分股份不会影响双方的战略合作。

美国银行总部新闻发言人此前也曾经表示,美国银行不会改变其作为建行重要股东的地位。

外资持股中资银行情况一览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截止日期	股东序号	外资股东名单	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股本性质
601988	中国银行	2008-9-30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117616.223	12.28	H股
			3	FES China Investments S. a.r.l.	2094273.624	8.25	H股
			4	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1047136.812	4.13	H股
			6	瑞士银行	337786.0684	1.33	H股
			7	亚洲开发银行	50667.9102	0.2	H股
			8	The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	47305.2	0.19	H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306642.162	12.58	H股
			3	美国银行公司	2512397.435	10.75	H股
601398	工商银行	2008-9-30	5	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1320731.675	5.65	H股
			6	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	643260.1015	1.9	H股
			7	美国运通公司	127612.223	0.4	H股
			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84077.5	12.4	H股
			4	西班牙对外银行	18551.1281	4.83	H股
			5	瑞穗实业银行	6825.9	0.17	H股
			1	NEWKIRK ASIA AIV III, L.P.	40031.88	16.76	A股
			3	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21393.2463	3.78	A股
601998	中信银行	2008-9-30	3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237.3461	11.27	A股
			4	SAL FINEHIM JR. & CIE KOMMANDITGESELLSCHAFT ALF AKTIEN 萨尔·奥森海姆股份有限合伙企业	17120	3.43	A股
			8	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 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12100	2.42	A股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61563.3514	17.78	H股
			2	BNP PARIBAS	23170.5101	12.61	A股
			1	ING BANK N.V.	10048.4814	16.07	A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07723.72	21.99	H股
			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911500.26	18.60	H股
601995	华夏银行	2008-10-20	1	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 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17120	3.43	A股
			2	SAL FINEHIM JR. & CIE KOMMANDITGESELLSCHAFT ALF AKTIEN 萨尔·奥森海姆股份有限合伙企业	17120	3.43	A股
			8	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 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12100	2.42	A股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61563.3514	17.78	H股
			2	BNP PARIBAS	23170.5101	12.61	A股
			1	ING BANK N.V.	10048.4814	16.07	A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07723.72	21.99	H股
			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911500.26	18.60	H股

(注: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为新加坡淡马锡控股旗下全资子公司;数据来源:各中资银行最新季报及其招股说明书)

■ 观点评说

战略投资者 缘何变战略投机者

揣测外资股东的出售动机本身是个伪问题。在中国企业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过程中类似事件并不新鲜。中石化、中石油等境外投资方均仅持股 3 年就抛光,拿走数十亿真金白银。

资本的天然逐利性使得这些跨国巨头“熙熙即为利来,攘攘即为利往”。“适当时机”的抛售,虽无可厚非,却反映一个重要问题:战略投资者不是长期投资者。在短期利益诱惑下,战略投资者们必然会采取兑现了结的机会主义行为。

2005 年以来,境外战略投资者对中国银行业的投资参与已经覆盖了整个商业银行体系,也引发国内“贱卖论”等激烈争锋。其实,商业银行引入境外战略投资者后,在一定程度上复制了其成熟的公司治理结构,特别是境外战略投资者加盟后,直接提升了资本市场对我国银行改革发展的信心,顺利上市,从而抓住了有利的经济上升周期时机,规模、利润均实现增长跳跃。而境外投资者从中获得巨额 IPO 承销收入以及不菲分红,已实现双赢。

但寄希望于用股权换机制、换管理、换技术,则往往只是一厢情愿。境外投资者受经济金融形势左右,存在不稳定性。所谓“形势比人强”,形势好时大量进入、形势不好时或有风险隐患、风险增大时的退出都在所难免。中国银行业引资格局中战略投资者演变为战略投机者或财务投资者、战略合作转化成战略冲突的态度,可能会愈加清晰。

实际上,国有商业银行改革的最终力量和主体仍在银行内部。关键在于机制设计和改造是否是神似而非形似。令人担忧的是,引资上市后,银行改革中一些至关重要的改制匆匆过场,流于形式,宛如美容手术,忽视了实质内涵。比如,董事会制度方面的建设就尚未真正落实,与之相应的是用人机制改革的缺失。目前的用人制度仍然是与官本位看齐,忽视了现代商业银行必不可少的专业管理领导才能。

当然,我们也应该采取相应措施防止战略投资者的机会主义行为造成的大利益损失。首先,应积极培育国内战略投资者,改变重境外、轻境内的局面,形成一个稳定的均衡。其次,国内银行自身应该加强研究和完善境外投资者的退出机制,减轻资金抽离可能对国内银行造成的冲击。可参考三点原则:一是“撤资阶段性”原则,即在规定比例以上的投资必须实行分阶段退出;二是“合作延续性”原则,即资金撤出在先,而业务合作和技术支援应该延续一段时间;三是“受让合规性”原则,即如果采取的是协议转让,则股权转让的受让方必须具备同等或更高的合作条件。史晨昱